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努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工作情况及 2020 年工作计划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工作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涤纶工业丝板块生产经营基本正常，产销两旺，主要由于同行业产能释放、同时受中美贸易战等因素影响，竞争加剧，涤纶工业丝及其附属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导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由于报告期内锂电池产业政策调整，产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加之补贴力度快速下降，新能源汽车客户骤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销售订单同比去年大幅下降，因订单减少，开工率不足，产品单位成本大幅提高。同时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产能利用率不足，因此造成其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下滑。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总资产 5,909,745,732.4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92%；营业收入 3,084,044,798.89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158,392.06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5.84%；基本每股收益 0.15 元/股，比上年同期增加 105.84%。

（二）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 12 次会议，审议议案 56 项。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19 年 2 月 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p>4、《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p> <p>5、《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6、《关于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p> <p>7、《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p> <p>8、《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尤夫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9、《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19 年 2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19 年 4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1、《关于 2017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6、《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8、审议并同意将间接控股股东提请的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9、《关于聘任武雪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p> <p>10、《关于向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p> <p>11、《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2、《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p>

		<p>议案》</p> <p>13、《关于<董事会关于带有解释性说明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14、《关于锅炉超低排放节能改造项目的方案的议案》</p> <p>15、《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p> <p>16、《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19 年 4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p>1、《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p> <p>2、《关于参股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p>
2019 年 6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p>1、《关于向中信银行湖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p> <p>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武雪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2019 年 8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p>1、《关于向大连银行上海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p> <p>2、《关于向华西银行成都分行申请贷款展期的议案》</p> <p>3、《关于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4、《关于浙江尤夫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湖州分行申请借款的议案》</p> <p>5、《关于为浙江尤夫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7、《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19 年 8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p>1、《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9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向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信托贷款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11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1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向上海焯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申请贷款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5、《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在上述会议中，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运作。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独立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表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了 8 次股东大会，大会审议提案 24 项。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提案
2019 年 1 月 10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2、《关于向上海垚阔申请贷款及未来将贷款变更为公司债权的支付款的提案》 3、《关于选举酒彦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4、《关于选举赵晶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019 年 2 月 27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尤夫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3、《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4、《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提案》
2019 年 5 月 7 日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2、《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3、《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4、《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5、《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6、《关于批准实际控制人消除对上市公司不

		利影响的安排的提案》 7、《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2019 年 8 月 28 日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尤夫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2019 年 10 月 9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向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信托贷款的提案》
2019 年 11 月 12 日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2019 年 12 月 10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选举李华伦先生、霍善庆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2、《关于选举陈晓龙先生、韦尘亮先生为公司监事的提案》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向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申请贷款的提案》

公司 2019 年召开的股东大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见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信息披露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公司一向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网上说明会、专线电话、专线传真、董秘邮箱等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投资者、分析师、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及时将相关档案向深交所和证监局上报；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及时更新公司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三、2020年工作计划

（一）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扎实推进投资者关系工作

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同时，积极开展好新一年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保持公司投资者专线电话畅通，并积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公司邮箱、电话、业绩说明会等途径，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服务工作。

（二）规范公司治理

2019年，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并且，公司将持续配合各级监管机构的监管及调查工作，如实报送或回复各种调查资料。

（三）经营计划

1、加强外部相关利益方的沟通合作，创造良性的外部经营环境。公司将继续加强与各级地方政府、外部金融机构、客户及供应商等外部相关利益方的合作交流，实现外部相关利益方和股东利益的共赢。

2、加强内部管理、安全生产及环保工作。稳定核心管理团队，安全和环保工作是生产型企业的重中之重，加强日常巡查和监督，以杜绝发生安全和环保事故。

3、增强公司涤纶工业丝板块的盈利状况，夯实公司资产质量。继续巩固涤纶工业丝板块的行业龙头地位，加快天花膜项目的正式投产并尽快达到预定产能。

4、恢复公司投融资能力。投融资能力是企业中长期稳健发展的重要前提，尽快解决现有表内的诉讼，提升外部金融机构信心，主动调整贷款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实现投融活动走上正轨。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